

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
交通机械配件自动化改造项目竣工环
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朱时欣

建设单位：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

电话：13814798888（朱时欣）

传真：/

邮编：213000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指前镇社头集镇社兴东路 30 号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交通机械配件自动化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建设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指前镇社头集镇社兴东路 30 号				
主要产品名称	交通机械配件		其他机械配件		
设计生产能力	8000 套/年		110000 套/年		
实际生产能力	8000 套/年		110000 套/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5 年 9 月	开工日期	2025 年 10 月		
调试时间	2025 年 11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25 年 11 月 12 日~11 月 13 日		
环评表审批部门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常州长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0	比例	16.67%
实际总投资(万元)	3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0	比例	16.67%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施行）；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682 号，2017 年 7 月 16 日）； 3、《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管[97]122 号）； 4、《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5 日）； 5、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6、《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7、《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2021 年 4 月 6 日）；				

续表一

<p>验收监测依据</p>	<p>8、《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交通机械配件自动化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常州长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9月）；</p> <p>9、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交通机械配件自动化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常金环审〔2025〕111号，2025年10月20日）；</p> <p>10、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其他相关资料。</p>																														
<p>验收监测标准 标号、级别</p>	<p>一、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废水排放。</p> <p>二、废气 本项目不新增废气排放。</p> <p>三、噪声 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具体见表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 dB(A)</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时段 厂界外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昼间</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执行范围</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类</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0dB(A)</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东、南、西、北厂界</td> </tr> </tbody> </table> <p>四、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暂存场所执行防雨淋、防风、防扬散要求；《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p> <p>五、总量控制 本项目环评批复中核定的污染物年排放量，详见表1-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2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单位: t/a</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控制项目</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污染物</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环评批复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废气</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非甲烷总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颗粒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r> <tr> <td rowspan="5" style="text-align: center;">废水</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废水量</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化学需氧量</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悬浮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氨氮</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总磷</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r>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固废</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一般固废</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危险废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r> </tbody> </table>	时段 厂界外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执行范围	2类	60dB(A)	东、南、西、北厂界	控制项目	污染物	环评批复量	废气	非甲烷总烃	0	颗粒物	0	废水	废水量	0	化学需氧量	0	悬浮物	0	氨氮	0	总磷	0	固废	一般固废	0	危险废物	0
时段 厂界外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执行范围																													
2类	60dB(A)	东、南、西、北厂界																													
控制项目	污染物	环评批复量																													
废气	非甲烷总烃	0																													
	颗粒物	0																													
废水	废水量	0																													
	化学需氧量	0																													
	悬浮物	0																													
	氨氮	0																													
	总磷	0																													
固废	一般固废	0																													
	危险废物	0																													

表二

1、工程建设内容

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4 月 19 日，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指前镇社头集镇社兴东路 30 号。经营范围：纺织机械、机械配件的制造、加工、销售；黑色、有色金属的铸造；自有厂房的出租；机床设备租赁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原名金坛市金源机械有限公司，前身是金坛市农业机械实验厂，于 2005 年 10 月改制为金坛市金源机械有限公司，目前公司主要生产交通机械配件。

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前后共申报过两期项目，一期项目 2008 年 7 月 20 日填写了《江苏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申报（登记）表》，2008 年 7 月 29 日取得金坛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年产机械配件 10 万件（不含国家限制淘汰类产品）》的审批意见，2014 年 5 月 28 日取得金坛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年产机械配件 10 万件（不含国家限制淘汰类产品）》的验收意见。验收产能为年产机械配件 10 万件。

二期项目《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扩建年产交通机械配件 8000 件（套）、其它机械配件 10000 件（套）项目》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取得常州市金坛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文号：坛环审〔2017〕114 号），已于 2018 年 6 月 14 日通过自主验收，验收产能为年产交通机械配件 8000 件（套）、其它机械配件 10000 件（套）。于 2024 年 6 月编制“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扩建年产交通机械配件 8000 件（套）、其它机械配件 10000 件（套）项目验收后变动环境影响分析”，并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通过专家评审。

由于客户对产品要求越来越高，为保证产品质量，加之企业发展势头良好，市场前景广阔，为了满足市场的需求和产品质量的要求，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总投资 300 万元对原有交通机械配件生产工艺进行改造，利用原有厂区及设备，同时新增部分设备（超声波清洗机、数控加工中心），对现有生产工艺进行技术改造，用超声波清洗替代原有酒精擦拭工段，改造后，保持原有生产能力不变。

本项目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取得常州市金坛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交通机械配件自动化改造项目》的备案证（坛工信备〔2025〕27 号），项目代码为 2504-320413-07-02-288335。项目备案内容为：采用自动化设备替代原有部分人工操作工艺，提升了自动化程度，提升环保水平。

2025 年 9 月，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委托常州长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

续表二

了《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交通机械配件自动化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项目的批复（常金环审〔2025〕111号，2025年10月20日）。项目已建成，现已形成年产8000套交通机械配件、110000套其他机械配件的生产能力。

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原有员工人数40人，本项目不新增员工，年工作天数300天，一班制，每班8小时，全年工作时数2400h，新增超声波清洗工序及CNC加工工序工作时间为每天工作8h，年工作2400h。本项目不设食堂、宿舍、浴室等其他生活设施。

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建设情况一览表见表2-1。

表2-1 项目建设节点一览表

项目名称	交通机械配件自动化改造项目	
-	环评情况	实际情况
建设单位	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	与环评一致
项目性质	技改	与环评一致
建设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指前镇社头集镇社兴东路30号	与环评一致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常州长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9月	
环评批复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常金环审〔2025〕111号，2025年10月20日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484 机械零部件加工	
行业类别及代码	三十一、通用设备制造业 34，69 通用零部件制造 348	
投资总额	总投资300万元，环保投资50万元，占投资额16.67%	与环评一致
职工人数	原有员工40人，不新增员工	与环评一致
年工作时数	年工作天数300天，一班制，每班8小时，全年工作时数2400h，新增超声波清洗工序及CNC加工工序工作时间为每天工作8h，年工作2400h	与环评一致
开工时间	2025年10月	
调试时间	2025年11月调试	
排污许可	2025年11月10日变更排污许可登记，编号91320413737065634L001X	
验收工作启动时间	2025年11月	
验收项目范围与内容	整体验收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5年11月12日~13日	

续表二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2。

表 2-2 项目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及规格	产能		
	技改前环评设计能力	技改后环评设计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交通机械配件	8000 套/年	8000 套/年	8000 套/年
其他机械配件	110000 套/年	110000 套/年	110000 套/年

2、工程分析

2.1 本项目原辅材料、主要生产设备及公辅工程分别见表 2-3、表 2-4 和表 2-5。

表 2-3 项目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技改前环评年使用量	技改后环评年使用量	实际年使用量	备注
1	铸件	118000 件/年	118000 件/年	118000 件/年	原有项目
2	水性漆	20 吨/年	20 吨/年	20 吨/年	
3	酒精	0.1 吨/年	0	0	
4	固化剂	10 吨/年	10 吨/年	10 吨/年	
5	切削液	0.5 吨/年	0.5 吨/年	0.5 吨/年	
6	机油	0.02 吨/年	0.03 吨/年	0.03 吨/年	
7	钢丸	0.1 吨/年	0.1 吨/年	0.1 吨/年	
8	棉花	0.05 吨/年	0	0	
9	零部件	18000 件/年	18000 件/年	18000 件/年	
10	包装材料	18000 件/年	18000 件/年	18000 件/年	
11	无 VOC 水基清洗剂	0	1 吨/年	1 吨/年	本项目
12	防锈剂	0	1 吨/年	1 吨/年	
13	棉布	0	0.05 吨/年	0.05 吨/年	

表 2-4 项目设备清单表

类型	设备名称	技改前环评设备数量 (台/套)	技改后环评设备数量 (台/套)	实际设备数量 (台/套)
本项目生产设备	超声波清洗机	0	1	1
	数控加工中心	0	10	10
原有项目生产设备	起重机	8	8	8
	钻床	24	24	24
	普通车床	15	15	15
	数控车床	10	10	10
	立式车床	5	5	5
	滚齿机	4	4	4
	锯床	5	5	5
	铣床	10	10	10
	拉床	1	1	1
	回火电炉	5	5	5
	抛丸机	3	3	3
喷漆线	1	1	1	

续表二

类型	建设名称	环评设计能力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办公楼	依托原有，3000m ²	与环评一致	
	生产车间	依托原有，10000m ²	与环评一致	
贮运工程	原料仓库	依托原有，50m ²	与环评一致	
	产品待发货区	依托原有，堆放成品，位于生产车间西北侧，100m ²	与环评一致	
	油漆库	依托原有，位于生产车间南侧，20m ²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区域自来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排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托运至社头镇南村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待污水管网建成后接管至污水处理厂	与环评一致	
	供电	金坛区供电总公司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	DA001，抛丸废气	依托原有，处理原有抛丸工产生的废气，抛丸废气经布袋除尘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出	与环评一致
		DA002，调漆、喷漆、烘干废气	依托原有，处理原有调漆、喷漆、烘干工序产生的废气，调漆、喷漆、烘干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出	与环评一致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托运至社头镇南村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待污水管网建成后接管至污水处理厂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	固废仓库	依托原有，一般固废暂存，位于厂区西南侧，30m ²	与环评一致
		危废仓库	依托原有，危废暂存，位于厂区西南侧，20m ²	与环评一致

3、水平衡图

本项目不新增废水排放。本项目实际水平衡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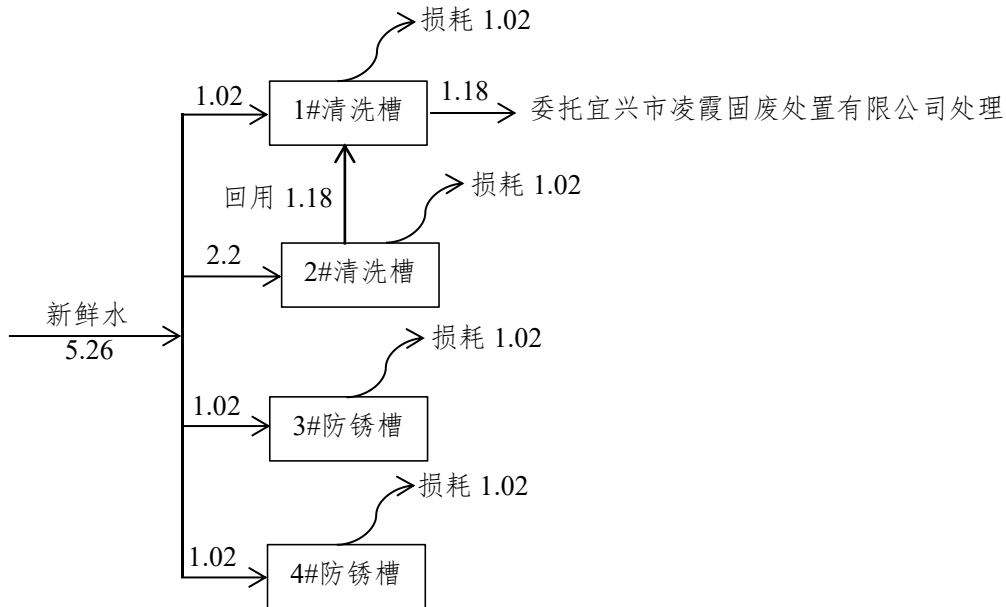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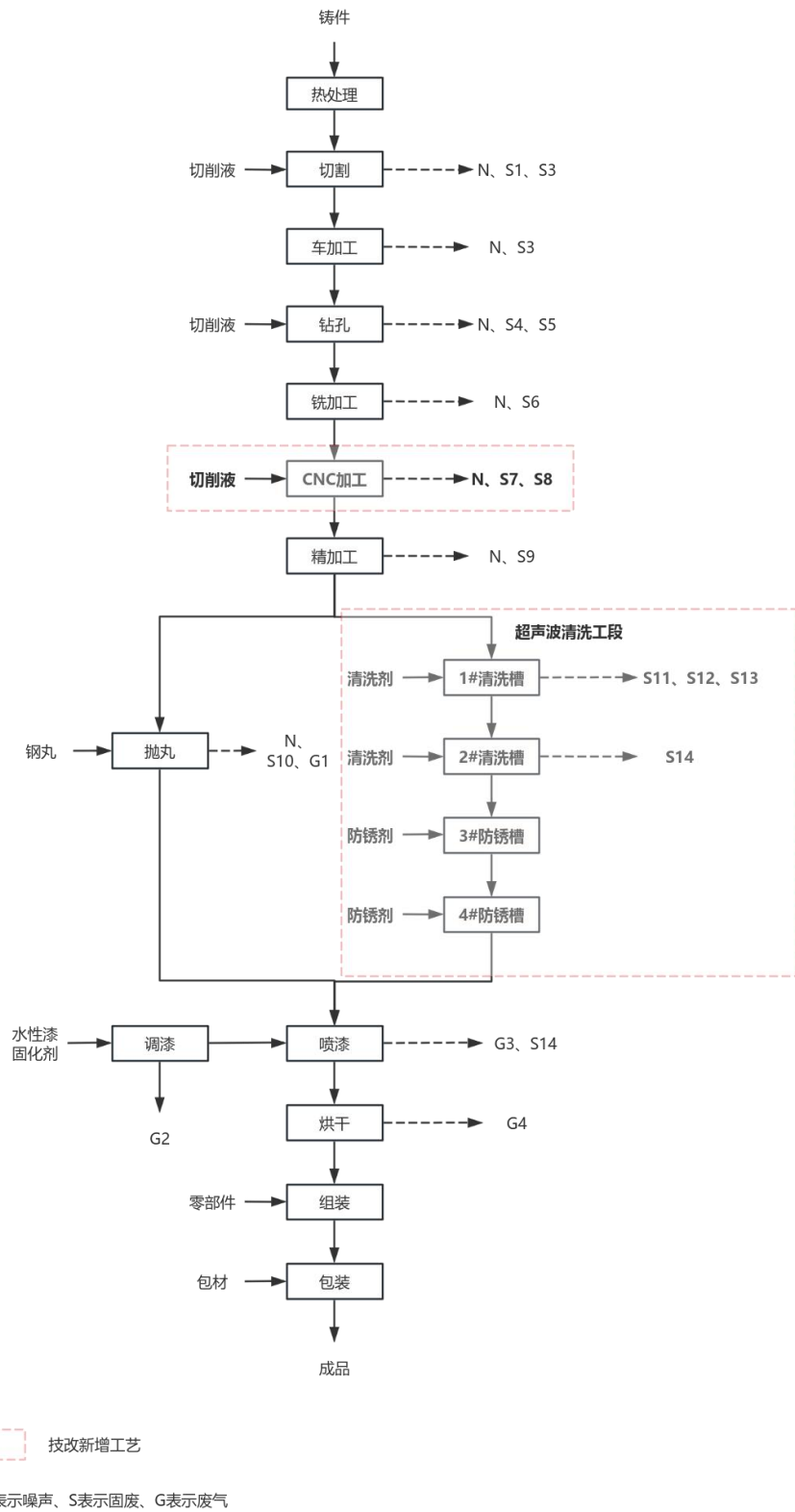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平衡图 (t/a)

续表二

4、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续表二

注：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

本次技改部分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1) CNC 加工：铣加工后的工件在精密加工中心进行 CNC 加工作业，该工段需要加入切削液对设备进行润滑，会产生废切削液 S7、金属屑 S8 以及加工噪声 N；

(2) 超声波清洗：超声波清洗原理为利用超声波在液体中的空化作用、加速度作用及直进流作用对液体和污物直接、间接的作用，使污物层被分散、剥离而达到清洗目的。本项目工件放入超声波清洗机内进行清洗作业，该设备共设四个槽，分别为 1#清洗槽、2#清洗槽、3#防锈槽、4#防锈槽，只有 1#清洗槽为超声波清洗槽，槽体尺寸均为 L1.3m*W1.3m*H1m，1#清洗槽、3#防锈槽、4#防锈槽配备电加热装置，温度均控制在 65℃左右，1#清洗槽及 2#清洗槽清洗过程添加无 VOC 水基清洗剂作为介质清洗，3#防锈槽及 4#防锈槽添加防锈剂。清洗槽中清洗液和防锈液的浓度维持在 5%。

①1#清洗槽：半成品工件先进入 1#清洗槽进行超声波清洗，清洗时间为 5-10 分钟，超声波清洗后的半成品工件吊起后由人工用棉布擦掉半成品工件表面残留的碎屑，1#清洗槽中清洗液每年抽出一次，进行沉淀处理，清洗液经沉淀处理后产生的槽渣及废清洗液做危废处理，1#清洗槽清洗液由 2#清洗槽清洗液回用补充，此工序产生槽渣 S11、废棉布 S12、废清洗液 S13。

②2#清洗槽：1#清洗槽清洗后的半成品进入 2#清洗槽进行清洗，清洗后的半成品工件吊起后由人工用棉布擦掉半成品工件表面残留的清洗液，此槽中清洗液每年抽出一次回用于 1#清洗槽，2#清洗槽溶液定期补充，此工序产生废棉布 S14。

③防锈槽：清洗后的半成品依次进入 3#防锈槽及 4#防锈槽直至完全沾染防锈剂，防锈后工件自然晾干。此槽中溶液不更换，槽液不外排，定期补充。

本项目使用的清洗剂、防锈剂在 65℃条件下物理成分稳定，无可挥发有机组分，因此该工段无废气产生。

5、主要产污环节

(1) 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废水排放。

(2) 废气

本项目不新增废气排放。

续表二

(3) 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为超声波清洗机、精密加工中心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4) 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实际产生一般固废为金属屑，危险废物为废切削液、槽渣、废棉布、废清洗液及废包装桶。具体见表 2-6。

表 2-6 本次验收项目固废产生量

序号	产生来源	固废名称	属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环评产生量	实际估算量
1	CNC 加工	金属屑	一般固废	SW17	900-002-S17	0.5t/a	0.5t/a
2	CNC 加工	废切削液	危险废物	HW09	900-006-09	0.05t/a	0.05t/a
3	超声波清洗	槽渣		HW17	336-064-17	0.1t/a	0.1t/a
4	超声波清洗	废棉布		HW49	900-041-49	0.05t/a	0.05t/a
5	超声波清洗	废清洗液		HW06	900-404-06	1.18t/a	1.18t/a
6	原料包装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2 个	2 个
备注	本项目使用的无 VOC 水基清洗剂、防锈剂均为吨桶包装，本项目年使用吨桶 2 个，由供应商回收再利用						

表三

1、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附示意图、标出噪声监测点位）：

根据本项目生产工艺和现场勘察情况，主要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排放情况见表 3-1，一般固废堆场及危废堆场建设情况见表 3-2。

表 3-1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及排放情况

污染类别	污染源	污染因子	环评及其批复中的防治措施	实际建设
废水	/	/	本项目不新增废水排放	同环评/批复
废气	/	/	本项目不新增废气排放	同环评/批复
噪声	超声波清洗机、精密加工中心	噪声	合理安排噪声设备位置，采取隔声、吸声措施	同环评/批复
固废	一般固废	金属屑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同环评/批复
	危险固废	废切削液	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堆场，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堆场，定期委托宜兴市凌霞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槽渣		
		废棉布		
		废清洗液		
	废包装桶	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堆场，由原料供应商回收再利用	同环评/批复	

本项目一般固废仓库、危险废物仓库建设情况见表 3-2。

表 3-2 项目废仓库建设情况

种类	环评及其批复中的防治措施	实际建设
一般固废仓库	依托原有，一般固废暂存，位于厂区西南侧，30m ² ，一般固废仓库按照防雨淋、防风、防扬散要求建设	依托原有，厂区西南侧一般固废仓库一个，面积大小为 30m ² ，用于堆放固体废物。一般固废仓库满足防雨淋、防风、防扬散要求
危险废物仓库	依托原有，危废暂存，位于厂区西南侧，20m ² ，危险废物仓库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建设	依托原有，厂区西南侧危废仓库 1 个，面积大小为 20m ² ，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符合防雨淋、防火、防盗、防扬散的要求，地面满足防腐、防渗漏要求，已设置危废标识牌

续表三

2、其他环保设施

表 3-3 其他环保设施调查情况一览表

调查内容	执行情况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设施	1、企业已编制安全生产章程，设有专人负责车间生产安全管理； 2、厂区内实行“雨污分流”，并已规范化设置雨污排放口； 3、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已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要求，采取了防扬散、防淋溶、防流散、防渗漏、防腐蚀等防范措施。
在线监测装置	环评及批复未作规定
“以新带老”措施	采用自动化设备替代原有部分人工酒精擦拭操作工艺，提升了自动化程度，提升环保水平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16.67% 本验收项目工程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竣工、同时投入使用，能较好地履行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制度
排污许可证	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变更排污许可登记，编号 91320413737065634L001X
应急预案	已编制并备案，备案号为 320413-2024-109-L；建有 80m ³ 的事故应急池，并配备雨水切换阀

3、建设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方面，列表阐述实际建设内容、原环评内容和要求、主要变动内容、变动原因、不利环境影响变化情况，逐条判定是否属于一般变动。详见表 3-4。

表 3-4 项目变动情况分析判定一览表

《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重大变动清单		建设内容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不利环境影响	变动界定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	技改	技改	无	/	/	无变动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 及以上的。	生产能力	交通机械配件 8000 套/年、其他机械配件 110000 套/年	交通机械配件 8000 套/年、其他机械配件 110000 套/年	无	/	/	无变动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储存能力	铸件 10000 件、水性漆 2t、固化剂 1t、切削液 0.1t、机油 0.01t、钢丸 0.01t、零部件 2000 件、包装材料 2000 件、无 VOC 水基清洗剂 0.1t、防锈剂 0.1t、棉布 0.01t	与环评一致	无	/	/	无变动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	厂址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指前镇社头集镇社兴东路 30 号	与环评一致	无	/	/	无变动

	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总平面布置	详见环评附图 3	详见本报告表附图 2	无	/	/	无变动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产品品种	交通机械配件 8000 套/年、其他机械配件 110000 套/年	交通机械配件 8000 套/年、其他机械配件 110000 套/年	无	/	/	无变动
		生产工艺	详见图 2-2	详见图 2-2	无	/	/	无变动
		生产装置	详见本报告表 2-4	详见本报告表 2-4	无	/	/	无变动
		原辅材料	详见本报告表 2-3	详见本报告表 2-3	无	/	/	无变动
		燃料	未提及	/	/	/	/	/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	未提及	/	/	/	/	/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不新增废气排放;原有抛丸废气经布袋除尘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出,原有调漆、喷漆、烘干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出	与环评一致	无	/	/	无变动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不新增废水排放;原有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托运至社头镇南村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待污水管网建成后接管至污水处理厂	与环评一致	无	/	/	无变动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	废水排放口及排放方式	项目不新增废水排放;原有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托运至社头镇南村污水处理站集	与环评一致	无	/	/	无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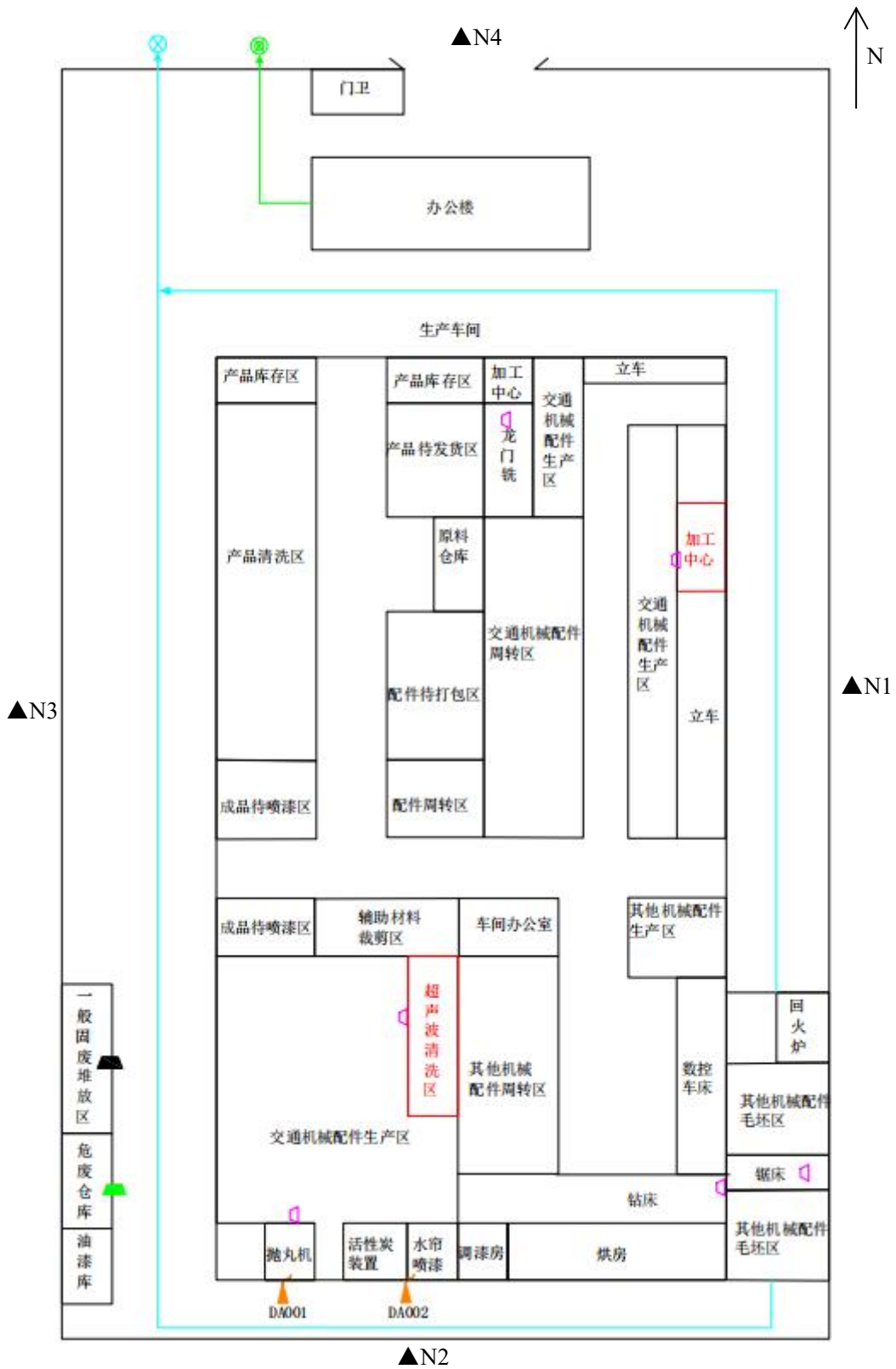
	加重的		中处理，待污水管网建成后接管至污水处理厂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 及以上的	废气排放口及排气筒高度	本项目不新增废气排放；原有抛丸废气经布袋除尘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出，原有调漆、喷漆、烘干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出	与环评一致	无	/	/	无变动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隔声、减振	隔声、减振	无	/	/	无变动
		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按重点污染防治区、一般污染防治区、简单防渗区分别采取不同等级的防渗措施，防渗层尽量在地表铺设，防渗材料拟选取环氧树脂和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渗材料，按照污染防治分区采取不同的设计方案。 危废库房应满足“三防”要求建设，并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以及《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号）中要求进行设置，并对地面作防渗防腐处理，设置围堰和导流沟。	与环评一致	无	/	/	无变动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	固废种类	一般固废主要为金属屑。危险废物为废切削液、槽渣、废棉	一般固废主要为金属屑。危险废物	无	/	/	无变动

	<p>(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p>		<p>布、废清洗液及废包装桶。废切削液、槽渣、废棉布、废清洗液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堆场，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废包装桶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堆场，由原料供应商回收再利用；金属屑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p>	<p>物为废切削液、槽渣、废棉布、废清洗液及废包装桶。废切削液、槽渣、废棉布、废清洗液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堆场，定期委托宜兴市凌霞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桶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堆场，由原料供应商回收再利用；金属屑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p>				
	<p>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p>	<p>/</p>	<p>建议完善事故废水措施</p>	<p>已编制应急预案并备案，备案号为320413-2024-109-L；建有80m³的事故应急池，并配备雨水切换阀</p>	<p>无</p>	<p>/</p>	<p>/</p>	<p>无变动</p>

由上表可知：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实际建设过程中未发生变动。

续表三

4、监测点位示意图：



备注：▲N1-N4 为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点位；

2025 年 11 月 12 日、13 日，天气均为晴，风速均小于 5.0m/s。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交通机械配件自动化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见附件 1。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交通机械配件自动化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见附件 2。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 本项目监测分析及仪器见表 5-1 及 5-2。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类型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表 5-2 检测仪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19YJ01864
声校准器	AWA6022A	19YJ01865
便携气象工作站	NK5500	19YJ01377

5.2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示值相差不大于 0.5dB，检测结果有效。

测量日期	测量前 dB (A)	测量后 dB (A)	校验判断
2025 年 11 月 12 日	93.8	93.8	合格
2025 年 11 月 13 日	93.8	93.7	合格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 噪声监测内容详见表 6-1。

表 6-1 噪声监测内容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东、南、西、北四侧厂界▲N1-N4	等效声级	连续 2 天，每天昼间各 1 次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本项目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13 日监测期间，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经核查，验收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
----------	--

验收监测结果

7.1 噪声监测结果

表 7-1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LeqdB(A)

监测点位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2025 年 11 月 12 日	2025 年 11 月 13 日	
东厂界外 1 米 ▲N1	53	56	60
南厂界外 1 米 ▲N2	59	55	
西厂界外 1 米 ▲N3	57	55	
北厂界外 1 米 ▲N4	56	56	
备注	验收监测期间，天气均为晴，风速均小于 5.0m/s。 由上表可知：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7.2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

表 7-2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一览表

类别	治理设施	污染物去除效率评价
噪声	减震、隔声、消声等措施	不作去除效率评价
固体废物	<p>依托原有，厂区西南侧危废仓库 1 个，面积大小为 20m²，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符合防雨淋、防火、防盗、防扬散的要求，地面满足防腐、防渗漏要求，已设置危废标识牌。</p> <p>依托原有，厂区西南侧一般固废仓库一个，面积大小为 30m²，用于堆放固体废物。一般固废仓库满足防雨淋、防风、防扬散要求</p>	不作去除效率评价

表八

本项目审批意见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根据报告表分析、结论及建议，在切实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同意该项目在拟建地址（常州市金坛区指前镇社头集镇社兴东路30号）建设，项目投资300万元人民币，利用原有厂区及设备，新增超声波清洗机、数控加工中心，对现有生产工艺进行技术改造，改造完成后保持原有生产能力不变	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按照环评设计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风险防范措施在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指前镇社头集镇社兴东路30号投资300万元人民币对原有交通机械配件生产工艺进行改造，利用原有厂区及设备，同时新增部分设备（超声波清洗机、数控加工中心），对现有生产工艺进行技术改造，用超声波清洗替代原有酒精擦拭工段，改造后，保持原有生产能力不变。
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着重做到以下几点：（一）项目在设计、施工、投运期间应将环保要求纳入具体工作中，设立专门人员负责环保工作，制定相应的环保规章制度并予以落实	设有专门的人员负责环保工作，制定并落实了相应的环保规章制度。
（二）严格按照你单位申报的生产工艺流程进行生产，不得在建设地址从事未经审批的工艺及产品生产	严格按照申报的生产工艺流程进行生产，未在建设地址从事未经审批的工艺及产品生产。
（三）按“雨污分流”的原则，建设厂区雨污管网，本项目不得有生产废水的排放；生活废水达接管标准后托运至社头镇南村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集中处置，待具备接管条件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本项目不新增废水排放。
（四）工程设计中，进一步优化废气处理方案，确保各类工艺废气的收集、处理效率及排气筒高度等达到环评提出的要求。加强生产管理，减少无组织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本项目不新增废气排放，排气筒DA001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标准限值；排气筒DA002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执行《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表1标准限值；厂界颗粒物和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标准限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2标准限值	本项目不新增废气排放。
（五）合理布局车间和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对设备的维护和保养，采取有效的减震、隔声等降噪措施，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功能区标准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超声波清洗机、精密加工中心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及合理布局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续表八

本项目审批意见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p>(6) 按固废“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废的收集、贮存和综合利用措施，实现“零排放”，并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和《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苏环办[2024]16号)的要求规范建设一般工业固废及危废暂存场所。</p> <p>本项目产生的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并在投产前签订处置协议；一般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所有固体废物实现“零排放”，防止造成二次污染</p>	<p>本项目的一般固废主要为金属屑。危险废物为废切削液、槽渣、废棉布、废清洗液及废包装桶。废切削液、槽渣、废棉布、废清洗液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堆场，定期委托宜兴市凌霞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桶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堆场，由原料供应商回收再利用；金属屑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p> <p>依托原有，厂区西南侧一般固废仓库一个，面积大小为30m²，用于堆放固体废物。一般固废仓库满足防雨淋、防风、防扬散要求。</p> <p>依托原有，厂区西南侧危废仓库1个，面积大小为20m²，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符合防雨淋、防火、防盗、防扬散的要求，地面满足防腐、防渗漏要求，已设置危废标识牌。</p>
<p>(七) 重视安全生产，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防止原料储运及生产过程中事故发生及事故性排放</p>	<p>《报告表》中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均已落实到位，应急预案已备案，备案号为320413-2024-109-L。</p>
<p>(八) 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的规定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p>	<p>各类排污口和环保标识已规范化设置。</p>
<p>该项目实施后，污染物排放量必须满足我局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标</p>	<p>本项目无需申请总量。</p>
<p>项目的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运行。项目竣工后，须按排污许可相关规定申请排污许可证，并对污染防治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等工作，邀请安全专家一并参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p>	<p>本验收项目工程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竣工、同时投入使用，能较好地履行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制度。本项目于2025年11月10日变更排污许可登记，编号91320413737065634L001X，目前正在验收，污染防治设施安全风险辨识报告已编制并通过专家验收(专家验收意见详见附件8)。</p>
<p>本项目开工建设之前，需按规定开展节能评估和审查，并取得节能审查机关出具的节能审查意见</p>	<p>对照江苏省发展改革委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实施办法的通知(苏发改规发〔2023〕8号)中第十条，本项目无需开展节能评估和审查。</p>

表九

一、验收监测结论

1、项目概况

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4 月 19 日，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指前镇社头集镇社兴东路 30 号。经营范围：纺织机械、机械配件的制造、加工、销售；黑色、有色金属的铸造；自有厂房的出租；机床设备租赁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原名金坛市金源机械有限公司，前身是金坛市农业机械实验厂，于 2005 年 10 月改制为金坛市金源机械有限公司，目前公司主要生产交通机械配件。

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前后共申报过两期项目，一期项目 2008 年 7 月 20 日填写了《江苏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申报（登记）表》，2008 年 7 月 29 日取得金坛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年产机械配件 10 万件（不含国家限制淘汰类产品）》的审批意见，2014 年 5 月 28 日取得金坛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年产机械配件 10 万件（不含国家限制淘汰类产品）》的验收意见。验收产能为年产机械配件 10 万件。

二期项目《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扩建年产交通机械配件 8000 件（套）、其它机械配件 10000 件（套）项目》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取得常州市金坛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文号：坛环审（2017）114 号），已于 2018 年 6 月 14 日通过自主验收，验收产能为年产交通机械配件 8000 件（套）、其它机械配件 10000 件（套）。于 2024 年 6 月编制“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扩建年产交通机械配件 8000 件（套）、其它机械配件 10000 件（套）项目验收后变动环境影响分析”，并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通过专家评审。

由于客户对产品要求越来越高，为保证产品质量，加之企业发展势头良好，市场前景广阔，为了满足市场的需求和产品质量的要求，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总投资 300 万元对原有交通机械配件生产工艺进行改造，利用原有厂区及设备，同时新增部分设备（超声波清洗机、数控加工中心），对现有生产工艺进行技术改造，用超声波清洗替代原有酒精擦拭工段，改造后，保持原有生产能力不变。

本项目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取得常州市金坛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交通机械配件自动化改造项目》的备案证（坛工信备〔2025〕27 号），项目代码为 2504-320413-07-02-288335。项目备案内容为：采用自动化设备替代原有部分人工操作工艺，提升了自动化程度，提升环保水平。

续表九

2025年9月，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委托常州长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交通机械配件自动化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项目的批复（常金环审〔2025〕111号，2025年10月20日）。项目已建成，现已形成年产8000套交通机械配件、110000套其他机械配件的生产能力。

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原有员工人数40人，本项目不新增员工，年工作天数300天，一班制，每班8小时，全年工作时数2400h，新增超声波清洗工序及CNC加工工序工作时间为每天工作8h，年工作2400h。本项目不设食堂、宿舍、浴室等其他生活设施。

2、监测期间工况及气象条件

本项目于2025年11月12日、13日监测期间正常生产，符合验收监测要求。2025年11月12日、13日，天气为晴，风速均小于5m/s，符合噪声监测要求。

3、废气

本项目不新增废气排放。

4、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废水排放。

5、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超声波清洗机、精密加工中心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及合理布局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6、固废

本项目的一般固废主要为金属屑。危险废物为废切削液、槽渣、废棉布、废清洗液及废包装桶。废切削液、槽渣、废棉布、废清洗液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堆场，定期宜兴市凌霞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单位处置；废包装桶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堆场，由原料供应商回收再利用；金属屑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依托原有，厂区西南侧一般固废仓库一个，面积大小为30m²，用于堆放固体废物。一般固废仓库满足防雨淋、防风、防扬散要求。

依托原有，厂区西南侧危废仓库1个，面积大小为20m²，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

续表九

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符合防雨淋、防火、防盗、防扬散的要求，地面满足防腐、防渗漏要求，已设置危废标识牌。

7、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无需申请总量。

结论：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交通机械配件自动化改造项目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并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使用；本项目各项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可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建议

（1）进一步加强环境管理，完善环境保护相关管理条例、规章制度，落实污染防治措施，按照环境监测计划定期检测；

（2）严格按照环评设计的原辅料、生产设备及生产工艺进行生产。

三、附图

- 1、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 2、建设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四、附件

- 1、环评结论与建议；
- 2、环评审批意见；
- 3、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厂房产证；
- 4、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污水托运处理协议及接管承诺；
- 5、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排污登记回执；
- 6、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危废处置协议；
- 7、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
- 8、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环保设备设施安全风险辨识评估报告专家意见。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交通机械配件自动化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		2504-320413-07-02-288335		建设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指前镇社头集镇社兴东路30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484 机械零部件加工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交通机械配件 8000 套/年、其他机械配件 110000 套/年				实际生产能力		交通机械配件 8000 套/年、其他机械配件 110000 套/年		环评单位		常州长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常金环审〔2025〕111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5年10月				竣工日期		2025年11月		排污登记回执申领时间		2025年11月10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登记回执编号		91320413737065634L001X	
	验收单位		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苏云居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生产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0		所占比例（%）		16.67	
	实际总投资（万元）		3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0		所占比例（%）		16.67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常州市金坛区金源机械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413737065634L		验收时间		2025年11月12日、13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